

鄂尔多斯市各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

二、培训学时和内容

全市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应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每年参加继续教育累计应不少于90学时，其中，公需科目不少于30学时，专业科目不少于60学时。本年度继续教育培训时间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

（一）公需科目

2023年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需科目共30个学时，培训内容包括《踔厉奋发向未来——党的二十大精神解读》《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自治区“五大发展任务”精神解读》《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增进民生福祉，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着力推进城乡融合和区域协调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等课程。学员在学习完所有课程后参加考试，考试合格后方可取得成绩，学员自行打印培训证书。

（二）专业科目

专业科目共60学时，可通过线下或者线上学习完成培训学时。部门、单位或行业组织的专门业务培训和赴外培训可算为专业培训学时。开展专业科目培训的单位应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上报培训计划。各单位开展培训前两周须上报培训计划，培训计划包括培训时间、地点、内容、师资、培训人员

范围等。

(2) 提交培训情况报告。各单位在培训工作结束后两周内将培训情况报告提交至内蒙古人才信息库 (www.nmgrck.cn/jxjy)，培训情况报告主要包括培训总结、培训通知、培训花名册等内容。

(3) 培训审核。专业课培训情况报告按属地原则负责审核，市直部门培训情况报告由市人事考试中心审核，旗区部门与企业由当地旗区人社局审核。

三、培训平台

鄂尔多斯市直属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需科目在线学习工作由鄂尔多斯市人事考试中心具体组织实施，各有关单位专业技术人员选择以下任一平台均可完成公需科目的学习。专业课学习工作由各行业主管部门组织实施，可自愿选择线下线上培训或者以下任一平台均可完成本部门专业科目的学习。

(一) 内蒙古北方人才服务网 (nmgbfrc.com)，微信搜索“内蒙古北方人才服务平台”公众号可以与电脑网页端同步学习，并支持下载课程，离线学习。

技术支持咨询电话：400-883-6501，(0477) 8160125。

(二) 内蒙古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在线学习网 (nmg.chinahrt.com)，移动端融学 APP 可以与电脑网页端同步学习，并支持下载课程，离线学习。

技术支持咨询电话：400-015-0009, 400-652-0666。

(三) 内蒙古人才培训网 (zj.nmgrcpx.com)，微信搜索“云知识教育”小程序可以与电脑网页端同步学习，并支持下载课程，离线学习。

技术支持咨询电话：400-160-8686, (0471) 5618025。

旗区继续教育工作由旗区人社局负责。

四、培训时间和审验登记

开网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3 日，学习和考试截止时间到 2023 年 12 月 22 日，未完成 2022 年、2021 年继续教育公需科目学习的专业技术人员，可在此时间段内进行补学。

全市审验卡打印全面实行网上办理，不再发放继续教育证书。学员完成公需科目学习、考试后，学员必须同时完成专业科目的学习，之后登陆内蒙古人才信息库 (www.nmgrck.cn) 自行打印审验卡。

五、培训费用

继续教育公需科目网络培训费用按《内蒙古自治区发展改革委 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培训收费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内发改费字〔2018〕1399号)收取，30个学时共75元。学员自行登陆在线学习平台，在线缴费即可学习，专业课参照公需课标准执行。

六、其它事宜

(一) 各旗区人社部门、市直各部门应高度重视继续教

育公需科目的网络学习工作，在接到此通知后尽快安排专业技术人员上网学习，并加强学员培训档案的登记、审验和管理工
作。在事业单位人员管理中，如未完成上一年度继续教育学习，
当年年度考核不予评优。事业单位奖励不予定为嘉奖及以上奖
励，不能参加当年岗位聘用。

（二）评审的学时要求、享受减免继续教育学时的专业
技术人员按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三）相关政策文件、管理办法、学习通知、学习流程、
专业课基地信息等在学习平台公布。

（四）为丰富学习内容，方便学员查阅资料，学习平台
提供科技文献、期刊阅览、在线图书、有声读物、资讯资料等，
学员可免费浏览和下载。

鄂尔多斯市人事考试中心咨询电话：（0477）8586216

鄂尔多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1月16日

